

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公告
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正光路 898 號

傳真號碼：032160484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3 日發文

發文字號：桃檢秀 信 112 偵 32775 字第 002130 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 112 年度偵字第 32775 號被告 MAKUL SARINRAT 涉犯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等案件不起訴處分書正本 1 件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、第 60 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送達，自公告張貼之日起，經 30 日發生效力。
- 二、本署受理旨揭案件，業於 112 年 8 月 28 日偵查終結，因受送達人 MAKUL SARINRAT 在台無戶籍，亦無應送達處所，爰依刑事訴訟法規定予以公示送達，請向本署信股書記官洽領。（請先行聯絡承辦書記官 電話：03-2160123 分機 7307）。
- 三、本件公告除張貼於本署牌示處之外，另公布於本署全球資訊網頁。

正本：張貼本署牌示處

副本：本署資訊室

檢察長 俞 秀 端
檢察官 洪鈺勛 決行



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十月三日

181500

香港僑務委員會